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承辦人：黃煜凱
電話：1999(縣外請撥03-9251000分機1312)
電子郵件：05640@mail.e-land.gov.tw

260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17之3號

受文者：宜蘭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府建使字第11101580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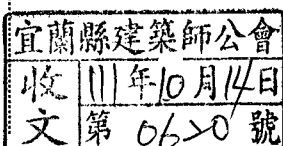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為加強宣導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申報相關規定，謹訂於本(111)年11月14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假本府多媒體簡報室辦理111年度「宜蘭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業務宣導」講習，敬邀各單位薦派人員與會，並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宜蘭縣111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案件複查工作勞務採購開口契約」規定辦理。
- 二、為提昇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落實公共安全檢查，以及保障消費者生命財產安全，特邀中華民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副理事長李冠賢先生擔任講座，講習內容詳閱議程表(如附件)。
- 三、為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措施，請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與會者須佩戴口罩。
 - (二)如開會前14天內有出國旅遊史、以及有發燒或感冒症狀身體不適者請暫勿與會。
- 四、為響應環保政策，請參加人員自備飲水杯具。

正本：公寓大廈場所等139處、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安泰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中華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股份有限公司、大漢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有限公司
副本：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本府建設處(均含附件)



縣長林姿妙 請假
副縣長林建榮 代行

建設處處長黃志良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宜蘭縣111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業務宣導」講習

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建設處

時間：111年11月14日（一）上午9時30分

地點：宜蘭縣政府多媒體簡報室（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時間	內容	
09:30~10:00	報到	
10:00~10:10	長官致詞	
10:10~11:30	公寓大廈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查核相關實務說明： 1、相關的法規及制度說明 2、公寓大廈檢查常見的缺失及改善方式 3、管委會申報應注意的事項及應備文件、申報核備流程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公會 全國聯合會 副理事長 李冠賢先生
11:30~11:50	綜合討論及提問	
11:50~	散會	

■ 報名表

宜蘭縣111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業務宣導」講習			
地點：宜蘭縣政府多媒體簡報室（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姓名		報名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11/14(一)
報名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公寓大廈(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檢查人(名稱：_____)		
職稱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洽詢專線：03-9251000分機1327 陳小姐 報名截止日期 111年10月31日(一)下午5時整 (本次活動各場次以60人為限，額滿提前截止) 報名方式： 傳真03-9252924 或 E-mail：05640@mail.e-land.gov.tw 		

註：1、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請勿參加本說明會。

2、與會人員請配戴口罩再進入會場。

